

#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##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全面落实全国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和省委省政府“三个年”活动部署要求，按照“讲政治、强监管、保安全、促发展、惠民生”工作思路，深入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，不断规范公开内容、丰富公开形式、提升公开质量，有序推进药品监管领域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加强信息发布管理工作，制定《关于进一步推动政务信息和新闻宣传工作提质增效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信息发布管理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发布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，从责任落实、审批流程、信息报送要点、报送要求和责任追究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。按要求维护好省局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和政务微博等局属宣传载体，对外发布信息严格执行“三审”制度，层层审核把关，重大互动信息经省局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后对外发布，严防因信息发布不当造成不良影响。

2024年主动公开信息1597条，政策及解读文件类信息5条、规范性文件8条、要闻动态类信息741条。省局门户网站总访问量3361024次。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“陕西药品监管”发布信息1499条、新浪微博“陕西药品监管”发布信息544条。办理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4件，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委员提案7件。公开政务服务事项191项，可全程在线办理政务服务数量事项190项，公开办件结果61416件；发布意见征集类信息11条，收集群众意见79条；收到群众留言641条，完成留言回复641条。公开行政处罚信息3件。

联合《三秦都市报》启动“药安陕西三秦行”陕西药品监管高质量采访活动，联合华商网开展“药安陕西我把关”主题活动，在群众新闻、陕西广播电视台、华商网、《西北信息报》等省内主流媒体策划开展“药安陕西党旗红”“药安陕西我把关”“药安陕西大家谈”等主题活动，通过实地采访、随同调研、访谈直播和提供新闻通稿等形式，多形式、全方位展示我省药品监管工作举措成效。在央广网、人民网、《中国医药报》、《陕西日报》、陕西电视台和华商网、西部网等中省主流媒体网站刊载相关报道530余条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4年依法办理、规范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4件，办结14件（详见第三部分报告），无逾期，行政复议2件、行政诉讼1件。

### 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**

加强政府信息资源规范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管理，推进政务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互联网公开平台建设，实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在政务网站的有机融合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在线办理水平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。及时转发转载中央主流媒体和国家局最新政策法规、重要会议、重大活动等相关信息，持续发布全省药品监管举措成效和科普知识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抓好政务信息报送工作，围绕国家药监局、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省药监局重点工作安排，突出政务信息报送质效，截止目前共编发省局政务信息、简报（含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专报）34期，药品说明书适老化改革简报获赵一德书记、李钧副省长批示。

### 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**

2024年，我局持续加强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，优化栏目设置、强化安全保障。我局已完成网站支持IPv6改造和等保测评工作，购买了SSL证书，与西安博达软

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网站运维合同确保网站安全稳定运行。

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加强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积极参加国家药监局和省上相关培训，举办全系统新闻宣传业务培训，提升政治素养、理论功底和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制定内部刊物、网站和新闻宣传阵地管理制度，定期开展清理检查。2024年9月26至27日对省局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单位信息工作负责同志以及各市、县（区）分管负责人、工作人员等作专题培训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与药品监管重点工作紧密结合，纳入年度考核。全面提升全系统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根据陕西省财政厅统一部署，我局公布了《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》，《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》、《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及直属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》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6	4	1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46808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027.769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	2	0	0	0	0	1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3	1	0	0	0	0	4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1	0	0	0	0	2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1	0	0	0	0	0	1	
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其他	2	0	0	0	0	0	2	
	(七)总计			12	2	0	0	0	0	14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1	1	0	0	2	0	0	0	0	0	0	0	0	1	1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信息公开渠道不够、政策解读形式不丰富、主动公开事项广度不宽、推进工作手段有待优化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、方法，探索、丰富主动公开事项范围和公开渠道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范围，依法依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，持续关注群众需求，着力强化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，提升信息公开的深度、广度，做到真正让群众满意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，我局未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，没有发生重大药品安全舆情事件。

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2025年1月8日

